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汉发改价格〔2021〕762号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汉中市中心城区城市道路停车服务 收费标准的批复

汉台区人民政府：

你区《关于为缓解停车难问题申请对汉台区智慧停车场收费标准进行调整的函》（汉区政函〔2021〕58号）收悉。依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等四部门《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函〔2021〕107号）及《汉中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汉市价发〔2017〕5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按照市缓解停车难工作专班安排部署和要求，为进一步落实机动车停车服务收费差别化政策，引导机动车合理停放，提高停车资源配置效率，缓解交通拥堵和“停车难”问题，结合城区实际，并与市城市管理局衔接协商，经研究决定，现就汉台区

所辖中心城区城市道路机动车停车收费标准调整批复如下：

一、收费调整范围类区划分

一类区域：天汉大道、西环路、望江路、梁州路、南团结街、北团结街、天台路、东新街、东大街、川前街、西大街、西新街、兴汉路、前进路、莲湖路、司法路、太白路、南一环路、北一环路、东一环路、北大街、劳动东路、劳动中路、虎头桥路、人民路、中山街、民主街、西一环路、康复路、将坛东路、将坛西路、益州路、汉宁路、滨江路东路；

二类区域：劳动西路、民主西街、虎桥西路、龙亭路、留侯路、紫柏路、金华路、荔枝路、汉南路、青龙路、站前路、石马路、兴元路、金牛路、沙沿路、恒业路；

三类区域：中心城区除一、二类街区外的其他街区。

二、停车收费时段

1、收费时间：每天 8:00----21:30，其余时间免费开放；

2、收费时间段内 30 分钟内免费停车。

三、停车收费标准

一类区域收费标准：4 元/2 小时内，2 小时以后，每增加 1 小时加收 2 元（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每天最高收费不超过 18 元；

二类区域收费标准：3 元/2 小时内，2 小时以后，每增加 1 小时加收 2 元（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每天最高收费不超过 14 元；

三类区域收费标准：3 元/2 小时内，2 小时以后，每增加 1 小时加收 2 元（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每天最高收费不超过 10 元。

四、停车收费优惠政策

1、执行公务的军车、警车、消防车、卫生救护、环卫保洁、医疗废弃物转运、园林绿化、殡仪服务、市政设施维护维修、应急抢险以及喷有统一标识的执法执勤车辆免收停车服务费；

2、进入停车场不超过 30 分钟（含 30 分钟）的车辆免收停车服务费；

3、新能源汽车停车服务费按照购置新能源汽车的相关优惠政策予以减免；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免收停车服务费的车辆。

五、实行收费公示制度

停车服务经营者或管理者应严格执行停车收费明码标价和公示制度，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收费类区、收费标准、收费依据、计费时间、计费方式、减免规定、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本标准自 11 月 20 日起执行。此前中心城区有关城市道路机动车停车收费标准文件同时废止。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1月9日

抄送：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城管局、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管理局。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1月9日印发
